

上海市普陀区发展和改革委员会文件

普发改投〔2022〕23号

关于木渎港栈道贯通整治工程 投资估算的批复

上海市普陀区建设和管理委员会：

你单位报来的《关于上报木渎港栈道贯通整治工程可行性研究的请示》（普建委〔2022〕6号）文收悉。经研究，批复如下：

一、为进一步完善普陀沿河步行空间系统、景观系统格局，提升片区整体形象。现同意由上海市普陀区市政水务工程建设中心作为项目建设法人单位组织实施木渎港栈道贯通整治工程。

二、该工程位于苏州河河道以北，苏州河文明展示馆、木渎港泵闸以南，真北路以东，丹巴路以西。

三、该工程建设内容主要包括：栈道工程、防汛墙工程、附

属工程和景观工程等。

四、该工程总投资估算 5592 万元，其中工程建安费 4541 万元，工程建设其他费 591 万元，预备费 410 万元，前期工程费 50 万元。所需资金由区财政统筹协调解决。

五、同意该项目采用代建制。

请接此批复后，进一步优化方案，并抓紧组织实施。

普陀区发展和改革委员会

2022 年 3 月 10 日

抄送：区规划资源局，区财政局，区审计局，区统计局，区市政水务工程建设中心。

上海市普陀区发展和改革委员会

2022 年 3 月 10 日印发
